中國文學系 碩士班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〔自 112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必/	規定	第一	學年	第二	學年	備註
	群	學分	上	下	上	下	(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明)
本系碩士班自 86 學年度起無必修課							
程,所有課程均為碩、博士班合開							
合計							

本所最低畢業學分:32學分

修課特殊規定:(目前仍在學之學生均適用)

請參考本所碩士班修讀辦法

系辦公室電話:62271